

##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9月21日以电话、传真、邮件方式送达，会议于2012年9月27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会议经认真审议表决形成以下决议：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未来三年（2012-2014年）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（2012-2014年）股东回报规划，充分考虑公司实际情况、发展规划，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、稳定、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，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，保证了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。因此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公司未来三年（2012年-2014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二年九月二十七日